

证券代码：002895

证券简称：川恒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57

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。
-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08 月 24 日 15:00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8 月 24 日的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8 月 24 日的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3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。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段浩然。

6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7、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共 8 人，合计持有 279,005,955 股公司股份，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46.0506%；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共 316 人，合计持有已发行股份 66,404,244 股，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10.9602%。

8、公司部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会，国浩律师（天津）事务所游明牧律师、张巨祯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会，为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了《国浩律师（天津）事务所关于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 编码	提案名称	表决分 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回避	表决 结果
		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 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
1.00	《调整 2026 年度对 子公司担保额度和方 式的议案》	总表决 情况	343,108,399	99.3336%	2,296,600	0.6649%	5,200	0.0015%	0	表决 通过
2.00	《2026 年度与恒景磷 化及其子公司日常关 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	总表决 情况	67,297,599	99.9586%	23,100	0.0343%	4,800	0.0071%	278,084,700	表决 通过
		其中， 中小股 东的表 决情况	66,637,599	99.9581%	23,100	0.0347%	4,800	0.0072%	0	
3.00	《修订<公司章程>的 议案》	总表决 情况	345,382,899	99.9921%	23,100	0.0067%	4,200	0.0012%	0	表决 通过
4.00	《修订公司相关制度 的议案》	——								
4.01	《对外投资管理制 度》（2026 年 8 月）	总表决 情况	343,112,799	99.3349%	2,293,400	0.664%	4,000	0.0012%	0	表决 通过
4.02	《关联交易管理制 度》（2026 年 8 月）	总表决 情况	343,112,799	99.3349%	2,293,400	0.664%	4,000	0.0012%	0	表决 通过
5.00	《续聘信永中和为公 司 2026 年度审计机 构的议案》	总表决 情况	345,380,699	99.9915%	25,300	0.0073%	4,200	0.0012%	0	表决 通过

1、议案 1 和议案 3 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全体股东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。

2、议案 2 为关联交易事项，贵州恒景磷化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恒景磷化）为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川恒集团）全资子公司，公司董事段浩然系川恒集团董事。川恒集团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予以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股份数 277,634,700 股；段浩然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予以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股份数 45.00 万股，本议案合计回避表决股份数 278,084,700 股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会由国浩律师（天津）事务所游明牧律师、张巨祯律师见证，并出具了《国浩律师（天津）事务所关于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，结论意见为：川恒股份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国浩律师（天津）事务所关于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08 月 25 日